

额木庭高勒苏木 2026 年基础母牛购置项目合同

合同编号：152222-HXZB-CS-20260005-3

甲方：额木庭高勒苏木人民政府

乙方：科尔沁右翼中旗额木庭高勒苏木查干登基嘎查集体经济组织

科尔沁右翼中旗额木庭高勒苏木巴扎拉嘎嘎查集体经济组织

科尔沁右翼中旗额木庭高勒苏木兴安嘎查集体经济组织

丙方：科尔沁右翼中旗艾俪文家庭农牧场

根据右中农科发【2026】10号文件，实施额木庭高勒苏木 2026 年基础母牛购置项目，需要购买一批基础母牛，甲乙双方经会议研究决定委托丙方购买基础母牛，为确保所购牛只品种、价格、防疫等符合标准，经甲乙丙三方认真协商，签订协议如下：

一、购基础母牛标准

1、购买西门塔尔基础母牛 260 头。

2、基础母牛标准为：年龄 24-26 月龄（2-3 岁半）以上，体重 500 公斤以上，外貌体形特征符合品种要求。

3、丙方所供基础母牛必须健康，无疾病，无体表寄生虫。

二、合同价款

乙方向丙方购买基础母牛 260 头，每头牛均价为 13210.00 元，合计金额为 3434600.00 元，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叁佰肆拾叁万肆仟陆佰元整，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价格为准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1.丙方所供的基础母牛由甲乙双方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三天之内付款，丙方需将所提供的基础母牛运送至乙方指定地点。

2.丙方购进的基础母牛必须符合标准要求，不符合标准的基础母牛，乙方退还给丙方。

四、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：

1、交付方式：供应商负责将母牛运送至交付地点，运输费用及运输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供应商承担。运输车辆须符合动物运输防疫要求，运输前应进行全面消毒。

2、交付程序：

第一步（初步验收）：基础母牛运达交付地点后，采购人组织初步验收，检查基础母牛的数量、品种、外观、检疫证明、耳标等是否符合合同要求。

第二步（隔离观察）：初步验收合格的基础母牛，应进入指定隔离场进行隔离观察，隔离期不少于 20 天。

第三步（最终验收）：隔离期满且经当地畜牧兽医部门检疫确认无疫病后，由采购人组织最终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正式移交养殖方。

3、验收标准

品种、年龄、体重、体尺等符合技术要求；健康状况良好，无重大传染病；检疫证明、免疫档案、耳标等证照齐全、合法有效；具备正常繁育能力（已受孕或经检测具备正常繁育能力）。

五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甲方负责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。

2.监督乙方对购入基础母牛进行管理。

六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乙方负责验收基础母牛的质量，并签定验收证明。

2.乙方负责基础母牛的后期管理管护。

3.乙方保证基础母牛产生经济效益。

七、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丙方必须在 2026 年 07 月 31 日前将基础母牛运送到指定地点，
运输费用由丙方承担。

2.丙方保证牛的质量符合要求。

3.丙方有权在甲方不付款的情况下收回基础母牛，并要求甲方承担经济损失。

八、其他未尽事宜三方协商解决。

此合同一式三份。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

甲方（盖章）：额木庭高勒苏木人民政府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科尔沁右翼中旗额木庭高勒苏木查干登基嘎查集体经
济组织

科尔沁右翼中旗额木庭高勒苏木巴扎拉嘎嘎查集体
经济组织

科尔沁右翼中旗额木庭高勒苏木兴安嘎查集体经
济组织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丙方：（盖章）：科尔沁右翼中旗艾俪文家庭农牧场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2026年7月20日